哈尔滨工业大学 2025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

附件4

网络远程复试守则

 一、考生应按报考学院的复试要求准备好软件、硬件、网络等条件和考试环境，选择相对安静、无干扰、光线适宜、网络信号良好、相对封闭的房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。整个复试期间，房间必须保持安静明亮，房间内不得有其他人，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。

二、考生应按规定时间和相关要求登录指定网络平台参加网络远程复试，自觉服从复试工作人员管理，严格遵从关于网络远程复试平台的入场、离场、分组、打开视频等指令，不得扰乱网络远程复试工作秩序。

三、考生应当主动接受工作人员按规定对其进行的身份验证核查、复试环境等检查。不得由他人替考，也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任何方式的助考。

四、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，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、更换视频背景。 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、更改人像。

五、考生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，面试时全程正面免冠注视摄像头，视线不得离开，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中。不得佩戴口罩，保证面部清晰可见，头发不可遮挡耳朵，不得戴耳饰。如面试采用双机位，副机位要求侧后方监控考生和主机位屏幕。

六、复试期间考生不得录屏录像录音，不得以任何方式泄漏复试有关内容。

七、复试期间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，学院有特殊规定者，以学院规定为准。

八、复试期间如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，应立即联系报考学院，按照学院相关要求进行后续处理。

九、对于不遵守考场纪律、不服从复试工作人员管理、有违纪、作弊等行为的考生，学校将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等规定进行处理。